

ongcunshangpinshengchanjianghua

顾宗张主编

农村商品生产讲话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前　　言

我国农村正经历着伟大的历史性转变，即由自给、半自给性生产向较大规模的商品生产转变，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这种转变发生在有八亿农民的社会主义中国，对我国的四化建设和“两个文明”建设已经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并且将进一步产生更为巨大的推动力和深远的影响。

现在，摆在各条战线特别是农业战线广大干部和群众面前的一个紧迫任务，是认清大好形势，千方百计地促进农村商品生产的大发展。而要促进农村商品生产的大发展，首先必须了解商品生产发展的客观必然性，掌握商品经济运动发展的规律，采用适合于商品经济发展的措施和办法，用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基本知识来指导自己的工作。为此，我们编写了这本《农村商品生产讲话》。为便于广大基层干部和农民阅读，在论述问题时，把马克思主义关于商品经济的一般原理同我国农村的实际紧密结合起来，力求做到通俗易懂，并能反映当前农村发展商品生产的新鲜经验。

本书由顾宗枨主编，由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农业经济研究所和财贸物资经济研究所的同志担负主要的撰写任务。各讲的执笔者是：第一讲何克，第二讲梁与延，第三讲何克，第四讲赵颖，第五讲陈武元，第六讲程金华，第七讲周殿昆，第八讲唐洪潜，第九讲罗勤辉，第十讲王史华，第十一讲黄荣武，第十二讲唐洪潜、黄荣武，第十三讲达凤全，第十四讲傅秀文、杨中虎。

一九八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讲	发展商品生产是振兴农村经济的必由之路.....	(1)
第二讲	专业户在发展农村商品生产中的地位和作用.....	(17)
第三讲	改革农村流通体制是发展商品生产的客观要求.....	(30)
第四讲	价值规律是广大农民学习经营管理的大学校.....	(45)
第五讲	大力发展乡村工业是发展农村商品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	(56)
第六讲	科学技术在发展商品生产中的地位和作用.....	(70)
第七讲	建立社会化服务体系，促进农村商品生产发展.....	(82)
第八讲	开发农村人材提高农村劳动力素质.....	(92)
第九讲	大力发展情报、信息事业.....	(103)
第十讲	农村金融是发展商品经济的重要环节.....	(113)
第十一讲	调整农村经济结构，促进专业化、社会化.....	(123)
第十二讲	合理开发利用非耕地资源.....	(135)
第十三讲	建设和发展小城镇是一项重要的战略决策.....	(145)
第十四讲	适应历史性转变，改进和加强领导.....	(155)

第一讲

发展商品生产是振兴 农村经济的必由之路

商品这个东西人们天天跟它打交道，但天天打交道的东西不一定真正了解它。只有弄清了商品的实质，懂得了商品生产发展的规律，才能因势利导，促进它的发展，达到振兴农村经济的目的。

一、什么是商品和商品生产

商品的二重性 每当我们走进城乡市场，都会看到商店里和摊点上，摆满了生产上用的和生活上吃的、穿的、用的多种东西，琳琅满目，人们有的卖，有的买，一派繁忙景象。大家都知道这些买卖的东西都是商品，但从科学的含义来讲，商品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告诉我们：商品是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重属性。

商品首先是能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劳动产品，如，粮食能吃，衣服能保暖，柴油能作燃料等等。商品能做什么用，就是商品的使用价值。商品的使用价值是商品的自然属性。对人们无用的东西，或者原来有用现在已经变成无用的东

西，尽管花了劳动，也没有使用价值，就不能成为商品。有些东西，如空气、阳光等，虽然对人们很有用，具有使用价值，但不是商品，因为它们不是劳动的产品。

商品不仅必须是能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劳动产品，还必须是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生产自己用的产品，就不是商品。如，农民生产自己用的粮食、油料、棉花、禽蛋等就不是商品，而是自给性产品；卖给国家的和在市场上出售的产品，才是商品。我们通常讲的商品粮、商品鱼、商品蛋……，就是指为交换而生产的部分。所谓商品率，就是指为交换生产的产品在总产品中所占的比重。

为什么成千上万的不同的劳动产品，能够相互进行交换呢？这是商品的价值决定的。

各种不同的商品，都是可以互相比较，并且能够对等交换的。如，5斤大米和1斤鸡蛋的价钱相等，1斤鸡蛋又和1斤猪肉的价钱相近，1斤猪肉的价钱大体上可以换2尺布、或者5两化肥，等等。这些不同使用价值的东西之所以能够交换，是因为它们都是劳动产品，撇开不同的使用价值看，它们都是花了人的体力和脑力，是相同的人类劳动，也叫一般人类劳动，这种凝结在产品中的一般人类劳动，就是商品的价值。商品交换关系的明显特点，就是抽去了商品的使用价值。一种商品同另一种商品交换的量的关系或比例，经济学称为交换价值。如，5斤大米等于1斤鸡蛋，1斤鸡蛋是5斤大米的交换价值。实质上是5斤大米和1斤鸡蛋所花的一般人类劳动相等。所以，交换价值是商品价值的表现形式。商品价值是交换价值的基础。商品按价值交换，就是商品生产者通过交换劳动产品来交换劳动。商品价值体现着社会关系，价值是商品的社会属性。

从上面的分析，我们可以知道：商品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个因素，也就是商品的两重属性。商品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体。商品必须同时具备这两种属性。有价值没有使用价值不能成为商品。价值体现在使用价值中。使用价值是价值的物质承担者。商品失去了使用价值，也就失去了价值。如，水果腐烂了，不再能吃，也就没有价值了。

劳动二重性 商品为什么会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个因素呢？多少年来人们百思不得其解。马克思发现了劳动的二重性，说明了商品价值的源泉和本质，形成了科学的劳动价值理论。

生产商品的劳动具有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两重性质。人们为了生产各种不同的产品以满足多方面的需要，必须实行社会分工，拿农村来说，生产分为农、林、牧、工、副、渔等等。农业中又分为种植业和养殖业；种植业又可细分为各种粮食作物和各种经济作物。社会分工使劳动成为多种多样的、不同质的劳动。生产劳动的目的不同，使用的工具、原材料和操作方法也不同，生产的结果是创造出不同的使用价值。每一种使用价值中包含着不同质的有用劳动，这种劳动叫做具体劳动。具体劳动创造使用价值。

这同一个生产商品的劳动，从另一方面看，也就是撇开农、林、牧、工、副、渔这些不同的劳动的具体形式，那么生产商品的劳动，都是人的劳动力的耗费，都是体力和脑力的支出，这一点各种形式的劳动都是共同的，这种共同的一般人类劳动叫做抽象劳动。抽象劳动创造商品的价值，是商品价值的源泉。抽象劳动看不见，摸不着，它包含在商品的内部，是客观存在的，人们能够通过思考、分析，认识它、把握它的存在和变化。

从上面的分析里我们知道，生产商品的劳动有两重属性。一方面是具体劳动，创造商品的使用价值；另一方面是抽象劳动，创造商品的价值。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是生产商品的同一劳动的两种不同的属性，不是两次劳动。具体劳动是从劳动形式上看，是什么劳动、怎样进行劳动的问题；抽象劳动是从一般人类劳动来看，是劳动多少、劳动时间长短的问题。所以，又不能把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混为一谈。

商品的价值是人类劳动的凝结，商品价值量的大小决定于人类劳动量凝结的多少。如何衡量价值量的大小呢？它不象商品的使用价值，可以用尺子量、用秤称，而只能用时间来计算，劳动时间是以年、月、周、日、小时为单位计算的。那么，是不是一个人越懒、技术越不熟练，他生产某一商品所花的劳动时间越多，价值就越大呢？不是。商品的价值量是由生产该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是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2页）

商品生产 我们懂得了什么是商品，也就容易了解什么是商品生产了。

商品是用来交换、能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劳动产品。商品生产就是为了交换而进行的产品生产。

任何生产活动都是劳动者运用生产工具对自然界进行改造，创造物质资料，以满足人们对吃的、穿的、用的的物质需要，也就是通过人们的劳动把资源变成产品。商品生产也不例外。商品生产首先是一种产品生产活动。但是，商品生产的特点在于，不是为满足自己的消费需要进行的生产，而是为了交换进行的产品生产。商品生产者生产的目的，不是

为了自己消费，而是为了满足别人的需要，也就是为市场而生产。商品生产者生产的产品，通过交换，把使用价值转让给别人，并且以此为条件，取得并占有别人生产的商品的使用价值，这样才能保持自己的再生产，并满足自己生活上的需要。商品生产者相互转让商品就是商品交换。所以有商品生产必然有商品交换。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综合就是商品经济。

二、商品生产的产生和发展

人类社会就经济形式的发展来说，在漫长的年代里是自然经济，以后发展成为商品经济，将来要发展为产品经济。

自然经济 人类从原始共产社会到奴隶社会、封建社会，主要的经济形式是自然经济。自然经济是在生产力水平低下，生产的规模狭小，社会分工不发达的条件下形成的。自然经济的特征是自给自足，生产自己吃的、穿的、用的东西。原始共产社会的每个部落，奴隶社会的奴隶主家庭，封建社会的地主庄园和农民家庭，都是一个经济单位，每个经济单位生产自己需要的农产品和畜产品，还生产一些手工业品。在经济单位内部，实行男女老少的自然分工。各经济单位，是分散的、孤立的、没有交换或很少交换。因而生产的发展和技术的进步都很缓慢。

在自然经济基础上形成了因循守旧、闭关自守、平均主义、反对分工、轻视商业、家长制等自然经济社会、伦理的思想和习惯势力。这些社会、伦理思想和习惯势力又成为阻滞生产发展和技术进步的重要原因。

商品生产产生的条件 商品生产不是从来就有的，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从自然经济逐步转化来的。

在原始社会末期，随着农牧业生产的发展，人类出现了第一次社会大分工，这就是游牧部落从原始人群中分离出来，专门从事畜牧业，社会生产分为畜牧业和农业两大生产部门。分工促进了生产的发展，并进而出现了超出生产者自身需要的剩余产品，如粮食、肉类、乳制品、皮毛等。这时在游牧部落和农业部落之间出现了交换。这种交换开始是部落与部落之间，由代表部落的酋长进行的。以后交换行为发展到原始公社内部，公社成员之间也出现了交换，这时已是私人与私人的交换。交换促进了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人类出现了第二次社会大分工，这就是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农业和手工业分成了两个独立的生产部门。手工业一开始就带有显著的商品生产的性质。“随着生产分为农业和手工业这两大主要部门，便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随之而来的是贸易，不仅有部落内部和部落边界的贸易，而且还有海外贸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59页）

马克思主义科学地分析了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产生的历史，指出商品生产产生的两个基本条件：一是社会分工，这是商品生产存在的一般基础，没有社会分工，就没有交换的必要；二是私有制的产生，使劳动产品归不同的所有者，没有不同的所有者，也没有交换的必要，也就没有商品生产。而这两条归根到底又是与生产力相联系的。没有超出自身需要的剩余产品，就根本没有交换的必要和可能，也就不能摆脱自然经济的束缚。

商品生产的发展 商品生产虽然已有几千年的历史了，但是直到封建社会，它始终处于附属的地位，社会主要的经济形式还是自然经济。当时商品生产的典型形式是小商品生产，就是以生产资料个体占有和个人劳动为基础的商品生产。自然经济以缓慢的过程向商品经济转化。

到了封建社会末期，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在小商品生产中产生了两极分化，一部分小商品生产者和商人，在竞争中发了财，手里集中了一定数量的货币，有可能占有大量的生产资料并雇佣大量的劳动力，而大部分小商品生产者破产了，成为无产者，不得不出卖自己的劳动力。这样分化，加速了自然经济的解体，出现了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就是以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为基础，以榨取剩余价值为目的的商品生产。资本主义使商品生产普遍化，商品成了资本主义的经济细胞。商品生产也发展到了顶峰。

三、社会主义社会不能逾越商品生产的发展阶段

社会主义社会存在不存在商品生产，社会主义能不能直接过渡到产品经济，这是一个重大的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

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生产的经济条件 马克思恩格斯曾经设想，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无产阶级革命胜利以后，可以把全部生产资料收归国有，建立生产资料的单一的全民所有制，生产由全社会统一计划，产品由社会统一分配，商品生产就消灭了，货币也就不起作用的。

后来，社会主义革命在俄国首先胜利了。俄国不是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还存在着大量的小农经济。在苏联社

会主义革命胜利初期，实行军事共产主义，按共产主义原则进行生产和分配，结果严重挫伤了农民的积极性，影响了生产的发展和工农联盟的巩固。列宁很快察觉到取消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严重危害性，改变了取消商品经济的想法和做法。以前把消灭资本主义和消灭商品经济等同起来，认为社会主义就是消灭商品经济。现在则把它区别开来，肯定社会主义社会还必须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列宁说：“在农民和工人之间，即在农业和工业之间，除了交换，除了商业以外，就不可能有别的经济联系，问题的实质就在这里。”

（《列宁全集》第33卷第130页）农业集体化以后，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之间也必须实行等价交换原则，而不能取消商品生产。1952年斯大林指出：“商品生产和商品流转，目前在我国，也象大约三十来年以前当列宁宣布必须大力扩展商品流转时一样，仍是必要的东西。”（《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斯大林选集》下，第550页）

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生产是客观经济条件决定的

一是仍然存在着社会分工。二是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着不同的生产资料所有者和经营者。在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之间，在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和个体经济之间，在集体所有制相互之间，在全民所有制内部相对独立的经济单位之间，都必须用商品交换的原则进行经济联系。因此，商品生产的存在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社会主义社会不能在自然经济基础上巩固和发展起来

我国在1958年刮起了“一平二调”的“共产风”，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纠正了这一错误，反复强调了发展商品生产的重要性。毛泽东同志在1959年指出，中国原来是商品生产很不发达的国家，很需要有一个发展商品生产的阶段。党中

央1984年1号文件指出，由自给半自给自然经济向大规模商品生产转化，是发展我国社会主义农村经济不可逾越的必然过程。这是因为社会主义是不能在自然经济基础上巩固和发展起来的。

我国在解放前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现代工业经济只占10%，而国民经济的90%是农业和手工业的个体经济。农业基本上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在农业合作化以后，自然经济只是扩大到集体的范围，并没有根本改变自然经济的性质。1980年我国农产品的商品率只有32.1%，其中，粮食的净商品率只有13.7%。我国的农业仍然是自给半自给的农业，商品生产仍然很不发达。

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学说告诉我们，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建立在社会化大生产的基础上，彻底消灭阶级差别，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并创造条件向“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过渡。在自然经济基础上，分工不发达，生产力不能迅速发展，工农之间的差别就不能缩小，更不可能消灭；农业不发展，整个社会主义经济就不能繁荣；经济不发达，人民不能富裕，集体经济也就不可能巩固，更谈不到向共产主义过渡了。所以，发展商品生产，是社会主义社会不可逾越的阶段。

社会主义不具备产品经济的条件 有的同志问：我国可以不经过资本主义社会，由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过新民主主义社会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为什么不能越过商品生产直接过渡到产品经济呢？我们认为这是两个不同的问题。我国在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建立了全民所有制经济，在这种条件下，可以不经过一个发展资本主义的阶段，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

即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计划经济、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制度。在这里决定性的条件是有了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有了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经济。有了这两个前提就可以建立社会主义制度。

商品生产的发展是生产力发展的形式问题，和改变所有制不同。消灭商品经济不是有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全民所有制经济就能办到的，而必须有高度发达的生产力，必须在发达的商品经济基础上才能实现。人类在自然经济基础上只能发展到商品经济，而不能超越商品生产阶段直接发展到产品经济。产品经济的特征是由社会直接分配社会产品，而不需要经过交换。这只有在社会生产力高度发达，社会产品极大丰富，生产资料归全社会所有的条件下才能实行。这样的生产力条件只能在商品生产大发展的基础上才能产生，想在自然经济条件下实行产品经济，实际上只能是空共产主义，这对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是极其有害的。

四、社会主义社会为什么要发展商品生产

那么，社会主义社会为什么一定要用商品经济的形式来发展经济呢？

商品生产是迅速发展生产力的经济形式 商品生产是以社会分工为基础的、为市场生产的经济，是很活跃的一种经济形式。利用商品生产能迅速发展我国农村的生产力。这是因为：第一，发展商品生产，能促使社会分工越来越细，农村的经济部门越来越多，改变农村单一种植业的不合理结构，使农村的经济结构成为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农工商综合经营的多部门结构。第二，农村经济结构的多样

化、合理化，引起新的劳动的分工，引起对资源的新 的 开发，引起对生产资料的新的需求，能充分发挥自然资源、劳动力资源和现有各种生产资料的作用，促进生产力的迅速发展。第三，发展商品生产，使各地区之间、各部门之间越来越广泛地卷入商品流通，市场越来越扩大，又为生产的扩大创造了条件。第四，商品生产要经受市场的检验，商品在市场上的命运与商品生产者的利益密切联系，为了适应市场的需要，为了在竞争中取胜，商品生产者必须改进技术，提高质量，降低成本。所以，商品生产需要一种内在的强大的动力，才能克服墨守成规、因循守旧的现象，才能充分调动生产者的积极性，促进我国社会分工的发展，做到人尽其才，物尽其用，地尽其利，货畅其流，摆脱自然经济的束缚，迅速提高农村的以至全国的生产力水平。

商品生产是农民唯一可以接受的工业与农业联系的形式

工业和农业是我国国民经济中的两大物质生产部门，两者如何才能密切联系、协调发展呢？如何才能充分发挥农业的基础作用呢？在社会主义社会，唯一可以为农民接受的形式，就是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因为我国的大工业主要是全民所有制，农业主要是集体所有制。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都是社会主义公有制，但是又存在重大的差别。在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之间，相互取得对方的产品，只有通过商品交换，实行等价有偿的原则，才是正确的途径。

农民在等价交换基础上，才有扩大再生产的条件和积极性，农业才能大发展。农业生产的大发展，才能为城市人民提供大量的主副食品，为工业提供丰富的原料；农民收入增加，购买力提高，又成为城市工业发展的广阔市场。所以，只有大力发展战略的商品生产，才能使工业与农业、城市和

农村在新的基础上结合起来，创造整个国民经济发展 的 条件。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是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实践说明，反对商品生产，不仅在经济上蒙受损失，在政治上也脱离了广大农民；而充分地发展商品生产，不仅能使农民富裕，城乡经济繁荣，工农联盟也会更加巩固。

商品生产是农村繁荣富裕的基础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 是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那么，哪一种经济形式才能实现这一目的呢？在社会主义阶段，就是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自然经济是不可能使人们富裕的。因为自然经济一方面只是为了自己的消费才生产，自己不需要的资源就不能利用和开发，资源就变不成产品，因而，多余的劳动力也不能创造财富，这就必然束缚生产力的发展。另一方面，在自然经济条件下，只能生产出为自己生存所必须的最简单的生活资料，而不可能生产出过富裕生活所需要的一切产品。因此，只有商品生产越发展，可以出卖的东西越多，农民手里的钱越多，农民的生活才能越富裕。可见，农民的富裕程度是和农业的商品率的高低直接相关的。据有关部门调查，人均分配150元以上的生产队，商品率为55.2%，人均分配在50元以下的生产队，商品率为18.5%，如果根本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用来交换，那就会连简单再生产也难以维持，更谈不上扩大再生产和改善生活了。这充分说明，发展商品生产是农民劳动致富和农村繁荣富裕的基础。

发展商品生产是农业现代化的需要 农业的现代化和农业的商品化是相伴而行，互相促进的。农业现代化从生产方式上看，是从“小而全”过渡到专业化和社会化。商品生产促进专业化和社会化的实现。专业化和社会化程度越高，商品率也越高。农业现代化从技术上看，是从传统农业发展

为现代科学技术基础上的农业。商品生产受内在的经济动力和外在的压力的推动，生产者有不断学习技术和文化，改进操作方法和运用新的生产手段的强烈欲望，因而可以促进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农业的现代化的过程就是农业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从事农业的劳动力逐步减少的过程。这个过程也就是农村商品生产发展的过程。正如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指出的：“务必使同志们懂得，没有充分发展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我国的农业不但不能实现现代化，就是摆脱困境也是不可能的。”（1981年3月1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国家农委《关于积极发展农村多种经营的报告》的通知）

五、提高认识，大力发展商品生产

在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具有客观的必然性，对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极重要的作用，我们必须有充分的认识，并理直气壮地加以发展。

进一步肃清“左”的思想影响 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有过两次大的否定商品生产的“左”的错误。一次是1958年陈伯达鼓吹取消商品生产，加上我们头脑发热，混淆了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界限，犯了刮“共产风”，“一平二调”的错误。一次是“文化大革命”中“四人帮”鼓吹商品生产必然产生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推行了一系列反对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左”的政策，把农村的集市贸易，把农民的自留地、家庭副业，把多种经营和社队从事的工业、商业、服务业统统当作资本主义加以批判，搞所谓的“割资本主义尾巴”、“堵资本主义的路”、“打土围子”、“斗暴发户”等等，实际上都是反对农村繁荣富裕，反对社会主义

的。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拨乱反正，重新肯定商品生产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总结了建国以来的经验，强调指出：“要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党中央1983年1号文件指出，我国农村开始了从自给半自给经济向较大规模商品生产的转化，号召全党为促进这一历史性转变服务。由于长期以来“左”的思想影响，有的同志对大规模商品生产缺乏必要的思想准备，不适应商品生产迅速发展的新形势，有的甚至疑虑重重。因此，很有必要重新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商品生产理论，提高认识，肃清“左”的思想影响。

划清商品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的界限 长期以来“左”的错误的一个主要理论，就是把商品经济与资本主义等同起来，认为发展商品经济就是发展资本主义。当前，为了正确认识农村的历史性转变，我们必须划清商品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的界限。

列宁曾经指出：“在资本主义的历史发展中有两个关键：（1）直接生产者的自然经济转化为商品经济。（2）商品经济转化为资本主义经济。”（《列宁全集》第1卷第77页）这两个转化是有原则区别的，决不能混为一谈。

自然经济转化为商品经济，也就是产品变为商品。这是由于社会分工，使个别生产者只从事某一种生产，而不是直接生产自己的消费资料，是为市场进行的生产。只要社会分工发展到这样的程度，产品就变为商品，自然经济就变为商品经济。这不是资本主义特有的现象，而是完全不同的社会形态所共有的现象。商品产生发展的历史，也就是自然经济转化为商品经济的历史。